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2021-027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理财子公司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子公司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子公司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子公司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子公司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理财金额:19.1亿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代码:80008),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中银理财-稳富(日申季赎)0110,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招银理财招睿金鼎九个月定开4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建信理财机构专享"嘉鑫"固收类封闭式产品2021年第102期,(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06和(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18。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经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75亿元人民币,有效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业绩基准	预期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代码:80008)	4,200.00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	-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无	否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5,800.00	3.30%-3.80%	-	无固定期限(每周一次开放申购、每月一次开放赎回)	浮动收益	无	否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理财-稳富(日申季赎)0110	20,000.00	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的税后利率(整存整取)	-	无固定存续期限(若提前终止,以实际存续天数为准)	浮动收益	无	否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55,000.00	本产品不设置比较基准	-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无	否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银理财招睿金鼎九个月定开4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694)	21,000.00	3.75%	-	273	浮动收益	无	否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建信理财机构专享"嘉鑫"固收类封闭式产品2021年第102期	40,000.00	3.85%	-	362	浮动收益	无	否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06	30,000.00	4.40%	-	365	浮动收益	无	否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18	15,000.00	4.15%	-	365	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不超过12个月的固定收益类、预期收益类或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均属低风险类理财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风险可控。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代码:80008)
起息日	分别为2021年7月30日、2021年8月12日、2021年8月20日
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工作日可赎回
购买金额	分别为1000万元、2000万元、1200万元
业绩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
收益计算公式	本理财计划收益率根据市场利率的变化以及招商银行实际投资运作的情况计算。招商银行于每个工作日计算并公布理财计划上一工作日的理财计划收益率。理财计划存续期间,每日计算收益。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如未赎回理财计划,招商银行于每月分红登记日计算上一个月的理财收益,正常情况下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理财收益,逢节假日顺延,分红登记日为每月1日;如理财计划到期,招商银行将投资者当日持有的理财计划余额对应的本金与理财计划收益于到期日后第1个工作日日终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
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的资金主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各类银行存款、拆放同业、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 各投资品种的计划配置比例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为0%-40%,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为10%-100%,银行存款、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资产为0%-9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不低于产品净资产的5%。
产品名称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起息日	分别为2021年8月3日、2021年8月17日
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每月一次开放赎回
购买金额	分别为4500万元、1300万元
业绩基准	3.30%-3.80%
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购买份额×(赎回确认净值-购买确认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客户可于封闭期后每月的第一个申购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办理赎回,赎回资金于T+2日内确认,T+3日到账,到账日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包含可转债、可交换债等)、债券基金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等。
产品名称	中银理财-稳富(日申季赎)0110
起息日	2021年8月3日
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每年1月10日、4月10日、7月10日、10月10日为赎回开放日,下一开放日为2021年10月10日,如赎回开放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购买金额	20000万元
业绩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的税后利率(整存整取)
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购买份额×(赎回确认净值-购买确认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赎回开放日可提交赎回申请,申请于开放日后第二个工作日确认,赎回款项于理财产品赎回确认日后1个工作日内到账。
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募集的资金可直接或通过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投资于在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等国务院和金融监管部门认可的交易市场交易的具有合理公允价值和较高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及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产品: 1.货币市场工具,含现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可转让存单、债券回购(含逆回购)等; 2.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 3.银行间市场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包括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 4.金融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交换债、可转债等; 5.资产证券化产品,以及符合监管规定的其他债权类资产; 6.公开发行的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等基金产品; 7.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金融产品与工具。 本理财产品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
产品名称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起息日	2021年8月9日、2021年9月6日
到期日	2022年2月9日、2022年3月7日
购买金额	分别为40000万、15000万
业绩基准	本产品不设置比较基准
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购买份额×(赎回确认净值-购买确认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1.理财收益的兑付,本产品收益分配基准日为赎回日,原则上管理人于收益分配基准日3个工作日内兑付理财利益(如有); 2.理财本金的兑付,原则上产品管理人应于赎回日后3个工作日内兑付理财本金(如有); 3.如发生需要延后兑付的特殊情况,产品管理人将对延后兑付的情况进行公告。
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实际可投资范围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进行调整): (1)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 (2)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含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含可续期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收益债、项目收益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证金债、可转换债券、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等。 (3)投资于上述固定收益类资产的符合监管要求的公募基金、基金公司或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4)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金融衍生工具:国债期货、利率互换、债券借贷。 (5)其他风险不高于前述资产的资产。
产品名称	招银理财招睿金鼎九个月定开4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起息日	2021年8月20日
到期日	2022年5月20日
购买金额	21000万
业绩基准	3.75%
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购买份额×(赎回确认净值-购买确认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理财计划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以赎回日的理财计划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计算公式为:投资者应得赎回资金=总赎回份额×赎回日理财计划份额净值。 投资者赎回成功后,管理人将为投资者扣减份额,并将投资者应得的赎回资金于赎回日后3个工作日内通过销售服务机构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资金投向	本理财计划理财资金可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下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 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机构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次级债、二级资本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票据、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及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固定收益类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同业存单等标准化债权资产,以及各类银行存款、大额存单、资金拆借、债券逆回购等资产,以及主要投资于标准化债权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或信托计划等;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为高流动性资产; 信托贷款、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附回购)、承兑汇票、信用证、收益凭证、股权收益权转让(附回购)等各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以及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或信托计划等; 国债期货、利率互换等挂钩固定收益资产的衍生金融工具。
产品名称	建信理财机构专享"嘉鑫"固收类封闭式产品2021年第102期
起息日	2021年9月2日
到期日	2022年8月30日
购买金额	40000万元
业绩基准	3.85%
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收益=M0×(Pi-P0) M0:投资者持有份额,Pi:投资者到期时产品份额净值,P0:投资者购买时产品份额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在理财产品到期日,对于理财产品所投资资产全部变现的部分,产品管理人在产品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客户理财资金按客户持有份额占比一次性支付至客户约定交易账户。
资金投向	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可转让存单、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回购、国债、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资产证券化产品、债券基金、债券借贷、证券公司收益凭证、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 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为80%-100%,其他资产比例为0%-20%。
产品名称	(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06 (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18
起息日	2021年9月6日、2021年9月18日
到期日	2022年9月6日、2022年9月18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购买金额	分别为30000万元、15000万元
业绩基准	分别为4.40%、4.15%
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购买份额×(赎回确认净值-购买确认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投资者到期款项金额=投资者持有理财产品份额×到期日当日产品份额净值,到期款项的到账日为理财产品到期日后的3个工作日之内,期间不计息。
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募集的资金可直接或通过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投资于在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等国务院和金融监管部门认可的交易市场交易的具有合理公允价值和较高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及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产品,主要包括: 1.货币市场工具,含现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可转让存单、债券回购(含逆回购)等; 2.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 3.银行间市场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包括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 4.金融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交换债、可转债等; 5.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国债期货、人民币利率互换、债券借贷等金融衍生品; 6.资产证券化产品,以及符合监管规定的其他债权类资产; 7.公开发行的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等基金产品; 8.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金融产品与工具。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全国性大型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价证券,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机构发行的二级资本工具、次级债、永续债以及公司债等。 本理财产品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委托理财业务履行了内部审核的程序,公司经营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36)及其理财子公司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398)理财子公司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88)理财子公司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66)理财子公司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39)理财子公司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均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体系。

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金额: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9,533,620,038.66	26,380,461,919.49
负债总额	9,367,585,493.70	6,197,073,545.46
资产净额	20,166,034,544.96	20,183,388,37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0,432,014.98	253,623,691.09
货币资金	16,957,675,015.45	16,752,440,822.34

注:2021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167.52亿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1.4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9.46%,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比例为7.24%。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三)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内部风险评级为PR2及以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投资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经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75亿元人民币,有效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计划(7008)	1,500.00	1,500.00	155.73	0.00
2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400.00	400.00	32.08	0.00
3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400.00	400.00		0.00
4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0.46	0.00
5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2020年第521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0.00	60,000.00	984.72	0.00
6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计划(7008)	18,000.00	未到期	/	18,000.00
7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00	未到期	/	500.00
8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495.00	未到期	/	495.00
9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495.00	未到期	/	495.00
10	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80008)	1,000.00	未到期	/	1,000.00
11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	未到期	/	3,000.00
12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1,500.00	未到期	/	1,500.00
13	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80008)	2,000.00	未到期	/	2,000.00
14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周申购月赎回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1,000.00	未到期	/	1,000.00
15	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80008)	500.00	未到期	/	500.00
16	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80008)	700.00	未到期	/	700.00
17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私享(对公专享)"2020年第39期私人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	未到期	/	20,000.00
18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私享(对公专享)"2020年第39期私人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	未到期	/	20,000.00
19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208797期	20,000.00	未到期	/	20,000.00
20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208796期	20,000.00	未到期	/	20,000.00
21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216047期	30,000.00	未到期	/	30,000.00
22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私享(对公专享)"2020年第94期私人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	未到期	/	30,000.00
23	招银理财招睿零售青葵系列一年定开6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30,000.00	未到期	/	30,000.00
24	招银理财招睿零售青葵系列一年定开8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40,000.00	未到期	/	40,000.00
25	兴银理财金雪球悦享3号G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0	未到期	/	30,000.00
26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灵珑"2021年第27期新客户新资金专享封闭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0	未到期	/	30,000.00
27	中银理财-稳富(日申季赎)0110	20,000.00	未到期	/	20,000.00
28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陆陆发)	40,000.00	未到期	/	40,000.00
29	招银理财招睿金鼎九个月定开4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107694C)	20,000.00	未到期	/	20,000.00
30	招银理财招睿金鼎九个月定开4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107694C)	1,000.00	未到期	/	1,000.00
31	建信理财机构专享嘉鑫固收封闭2021年102期	40,000.00	未到期	/	40,000.00
32	(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06	30,000.00	未到期	/	30,000.00
33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陆陆发)	15,000.00	未到期	/	15,000.00
34	(银发专属)中银理财-稳富0918	15,000.00	未到期	/	15,000.00
35	最近12个月之前购买,本期实现的委托理财收益	/	到期	13,962.96	/
合计		542,790.00	62,600.00	15,135.95	480,1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3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80,19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69,810.00
总理财额度					750,000.00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21--055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25日,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关于控股股东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冉盛盛远")与华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有资本")合同纠纷一案,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20)鲁民终2404 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华有资本已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要求冉盛盛远履行判决书确定的义务。冉盛盛远所持有本公司的233,000,000 股股份因其上述合同纠纷已被司法冻结, 控股股东正在积极与执行法院沟通解决方案, 以期能够稳定地化解纠纷。(本次诉讼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2月25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2021-006。)

一、有关本案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冉盛盛远《通知函》,《通知函》内容如下:

冉盛盛远已与华有资本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并已提交至执行法院,各方就后续判决书履行已达成明确的和解方案:由第三方代冉盛盛远向华有资本分笔支付现金共计人民币壹亿元,其中:和解协议签订之日,支付壹仟万元;2021年12月31日前,支付肆仟万元;2022年6月30日前,支付贰仟伍佰万元;2022年10月31日前,支付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剩余肆亿叁仟万债务冉盛盛远将于2022年7月30日前以自有或第三方名下的实物资产抵顶清偿。冉盛盛远履行完毕上述债务后,华有资本不再向冉盛盛远主张任何支付或其他义务。

执行法院目前已经暂停本案执行,后续将在冉盛盛远履行和解协议的前提下逐步解除对冉盛盛远的资产查封与冻结手续。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冉盛盛远本次的诉讼进展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变更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影响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1—064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实质性合并重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9月2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集团")转发的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或"法院")(2021)苏01破45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对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永泰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五家公司(以下合称"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本公司已于2020年12月底顺利完成重整; 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申请获得受理。

●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一、控股股东债务化解进展概述

永泰科技管理人向南京中院提出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申请。2021年9月23日,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永泰集团转发的南京中院 (2021) 苏01破45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对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在永泰集团发生债务问题后,根据债委会制定的"整体化解、分步实施"的总体安排,在各级地方政府、人民法院和监管机构的支持和帮助下,本公司已于2020年12月底顺利完成重整。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申请获得受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说明

1、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永泰科技、永泰集团及其关联方相互独立。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后续进展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60
债券代码:136955　债券简称:18沪建Y3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建工"或"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目前均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公司未发现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有关公司的传媒报道。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ST康美　编号:临2021-073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债券代码:143730　债券简称:18康美01
债券代码:143842　债券简称:18康美04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美实业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股东康美实业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换股, 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下降的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康美实业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将从28.02%减少至27.97%。

●截至本公告日,康美实业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致其累计减少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为5.0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实业")于2017年11月6日非公开发行规模为20亿元的第一期可交换债券,于2017年11月29日非公开发行规模为30亿元的第二期可交换债券(债券简称"17康02EB")。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康美实业的通知,自2021年9月11日至2021年9月22日,康美实业2017年非公开发行第二期可交换公司债券已完成换股2,727,27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5%,具体情况如下:

一、换股情况

股东名称	换股方式	换股期间	换股数量(股)	本次换股后持有公司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康美实业	17康02EB换股	2021年9月11日至2021年9月22日	2,727,270	1,391,169,743	27.97%

二、累计换股情况

自2018年7月4日至2021年9月10日, 康美实业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换股246,483,9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披露《康美药业关于康美实业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导致被动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7)。

截至本公告日,康美实业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换股249,211,23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01%。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股东康美实业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换股,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下降的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不影响控股股东表决权委托,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密切关注康美实业所持公司股份可能因债券持有人选择换股而减少的情况,并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43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期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2021年9月24日,公司股东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86,908,1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54%。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根据于2021年6月3日披露的《东软集团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东大产业集团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股份,即12,423,702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含本数),减持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1年9月24日,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2021年9月24日,减持股份计划期满,东大产业集团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423,6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股份计划已完成。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发布减持计划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4,151,805	9.9931%	其他方式取得:124,151,805股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大产业集团")所持股份均来源于2008年上市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根据换股吸收合并方案以1:3.5的换股比例将其所持原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额转换为上市公司股份,属于监管机构规定的特定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423,633	1%	2021/6/25-2021/9/23	集中竞价交易	9.50-10.45	123,647,665.02	已完成	86,908,172	6.9954%

注:除上述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以外,东大产业集团还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4,8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78%,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9/24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1-045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9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